2022 年上海市长宁区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23年4月

2022年,长宁区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考察长宁工作重要指示要求,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总要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积极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全力以赴稳增长、促改革、惠民生、防风险,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韧性显现。

一、综合

地区生产总值

全年实现长宁区生产总值(GDP)1922.19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0.4%。其中,第二产业增加值 63.74亿元,增长 25.0%;第三产业增加值 1858.45亿元,下降 0.3%。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全区生产总值的 96.7%。

财政收支

全年完成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9.38 亿元,比上年增长 5.0%。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60 亿元,增长 3.5%。全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3.62 亿元,增长 20.9%(详见表 1)。

表 1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及其增长速度

	绝对值(亿元)	比上年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9. 38	5. 03
按收入级次分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 60	3. 50
按收入项目分		
#增值税	93. 59	-39. 73
企业所得税	215. 84	80. 02
个人所得税	99. 21	0. 25
消费税	10.88	41. 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3. 62	20. 88
*公共安全	12. 56	35. 93
教育	24. 96	5. 03
科学技术	8. 45	9. 35
社会保障和就业	23. 53	12.97
住房保障	7.88	-15. 20
卫生健康	22.75	116. 04

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170.71 亿元, 同比增长 0.2%。其中,建设项目投资 99.03 亿元,增 长 22.4%;房地产开发投资 71.68 亿元,下降 19.8%。 房地产开发投资中,住宅投资 13.60 亿元,下降 36.7%。

国企国资

区国资委监管企业 2022 年度资产总额 621.56 亿

元,同比增长 5.3%; 所有者权益 183.01 亿元,同比增长 9.1%; 完成营业收入 103.88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10.67 亿元,其中归母净利润 5.75 亿元(按照市国资委有关疫情期间国有企业减免租金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认可的口径,同比增长 34.3%)。

工商登记

全年工商登记新设立各类企业 4211 户,同比下降 28.4%。其中,内资企业 3944 户,下降 26.9%;外商投资企业 267 户,下降 45.1%。新设内资企业中,私营企业 3638 户,下降 26.8%。

年末全区共有各类企业 40467 户(含分支机构7455户),实有企业注册资本额 8043.14 亿元(详见表 2)。实有个体工商户 9447 户,比上年末增长 0.7%。

	实有户数(户)	实有注册资本额(亿元)
合 计	40467	8043. 14
按企业性质划分		
内资企业	33751	6478. 01
*私营企业	29727	3468.05
外资和港澳台商企业	6716	1565. 13
按产业结构划分		
第二产业	1335	386. 20
第三产业	39132	7656. 94

表 2 2022 年末工商企业登记情况

社会组织登记

全区社会组织800个。其中,社会团体152个,民

办非企业单位 648 个。社会团体新成立 1 家, 注销 4 家。民办非企业单位新成立 22 家、注销 17 家。

三大功能区

三大功能区全年实现税收 326.50 亿元,占全区税收的 71.0%。其中,虹桥国际贸易中心实现税收 218.36 亿元,占全区税收的 47.5%;中山公园商业中心实现税收 28.94 亿元,占全区税收的 6.3%;虹桥临空经济园区实现税收 79.2 亿元,占全区税收的 17.2%。

媒体宣传

长宁区有线电视中心自办节目1套2个栏目,每周播送3.5小时。《长宁时报》全年发行52期,除4-6月发行电子版外,其他月份共发行36.2万份。长宁门户网站主站全年总访问量300万人次。2022年"上海长宁"微信公众号粉丝增长19.88万人,年末实有微信粉丝数35.59万人,全年微信发布信息8700条,总阅读量近4000万次;"上海长宁"APP发布图文视频信息1.44万条,"上海长宁"新浪微博粉丝数22.7万人,全年发布信息1.77万条。

政府信息公开

政务公开专栏发布政府信息 3919 条, 主动公开 3908 条。

全区行政机关共制发公文1116件,主动公开1077件,主动公开率为96.5%,比上年增加1.5%。

进口博览会

成立长宁区对接保障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工作领导小组。设置11个保障组,成员单位47家。长宁交易分团上报成交采购金额同比增长20.08%,创下历史新高。

对口帮扶

全年落实市统筹帮扶资金 1.5 亿元用于红河州红河、绿春、金平县 19 个帮扶项目建设;落实市统筹资金 4628 万元用于果洛州甘德县 14 个帮扶项目建设。区财政计划外项目资金投入 2850 万元。9 名党政干部开始 3 年的新一轮援外任务;落实 6 名红河州党政干部来区学习。帮助对口地区来沪就业 768 人;实现就近就地就业、脱贫劳动力 4222 人。

全年各类社会主体对口帮扶资金及实物折资1539.8万元。销售对口县农产品、手工艺品2.4亿元。

疫情防控

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控总策略,根据 "国二十条"和"新十条"要求不断优化疫情防控措 施,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工作。 年内累计安置入境人员 1.42 万人次,落实 15 批机关志愿者进驻浦东机场和集中隔离点、457 人次进行入境人员转运接送及隔离点管理工作。

二、改革

长三角一体化

"虹桥之源"在线新经济生态园授牌,大虹桥生命科学创新中心和虹桥财富管理走廊、"上海硅巷"等重点平台项目持续推进。在跨区域网络市场协同监管、公共文化服务等领域与长三角城市紧密合作。成立长三角旗袍文化发展联盟。积极推动长三角养老服务一体化进程。

改革特色牌

出台《长宁区推进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实施方案》(5.0版),提出十方面重点任务和174项举措。

率先复制推广实施"一业一证",已覆盖 25 个行业。启动重点领域"免申即享"改革试点。举办"长宁服务企业大讲堂"百余场。完善 38 个"蒲公英"楼宇税收服务站服务功能。"虹桥智谷"国家双创示范基地成为上海唯一的优秀双创示范基地,"上海硅巷"科创街区落地长宁。

全区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及全程网办率位列中心

城区前列。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全覆盖。长宁区"一网通办"好评率达 99.98%。全区 47 台"一网通办"自助终端设备已实现医保就医册打印等 174 项在线服务和 645 类电子证照打印功能。

截止 2022 年底累计完成新版社保卡申领换发 25799 张, 其中, 2022 年度申领新版社保卡 14157 张, 敬老卡申领 11825 张。

人才服务

发布并实施《长宁区留学人员回国(境)过渡期内租住人才公寓专项支持政策》;全市首例运用留学回国人员落户新政引进留学人才在长宁全流程办结;率先开展人才引进落户审批业务全程网办试点工作;率先试点人才引进市场化评价标准动态调整。全年累计办理人才类落户6166人,其中人才引进1909人,居住证转常住户口2168人,留学回国人员申办上海常住户口2075人,解决夫妻两地分居调沪14人;办理居住证积分1.08万人。建成9个"虹桥人才荟"分中心和29个"虹桥人才荟"站点。

信用体系建设

制定发布《2022年长宁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开展信用修复,落实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和信用中国"双平台"同申请、同修复协同联动机制,累计受理信用修复申请 29 件次。

三、产业发展

现代服务业

全年现代服务业实现税收380.59亿元,同比增长9.6%。现代服务业中,信息服务业实现税收152.54亿元,同比增长57.2%;专业服务业实现税收111.72亿元,增长21.1%;航空及物流业实现税收-0.19亿元,下降100.5%;现代商贸业实现税收90.49亿元,增长1.3%;会展旅游业实现税收2.57亿元,下降62.7%;社会服务业实现税收15.57亿元,增长10.4%;金融服务业实现税收7.89亿元,增长2.1%。

重点产业

"互联网+生活性服务业"2298家企业实现税收170.76亿元,增长47.2%;时尚创意产业1268家企业实现税收66.78亿,下降3.0%;航空服务业600家企业实现税收-7.16亿元,下降120.2%;生命健康产业1109家企业实现税收27.63亿元,增长31.6%;人工智能产业460家企业实现税收19.54亿元,增长10.7%;金融服务业701家企业实现税收24.59亿元,增长28.9%。

虹桥机场全年起降航班 12.27 万架次,比上年下降 47.0%,占全市两大机场起降航班总量的 37.5%;进出港旅客 1471.16 万人次,下降 55.7%,占全市进出港旅客总量的 50.9%(详见表 3);机场货物吞吐量18.45 万吨,同比下降 51.9%,占全市机场货物吞吐量的 5.6%。

表 3 2022 年虹桥机场进出港旅客数

	旅客数(万人次)	比上年增长(%)	占全市机场 旅客比重(%)
进出港旅客	1471. 16	− 55. 7	50. 9
国内航线	1471. 16	-55. 7	53. 4

工业

全年实现工业增加值 68.81 亿元,比上年增长 9.2%。实现工业总产值 161.36 亿元,增长 3.9%。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60.80 亿元,增长 4.0%。工业销售产值 158.62 亿元,增长 2.9%。其中,规模以上工业销售产值 158.06 亿元,增长 3.0%。工业产品销售率 98.3%。全区工业高技术产业产值 101.27 亿元,占全区工业总产值的 62.8%。

建筑业

全年实现建筑业增加值 30.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年末全区在地经营具有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 资质的建筑业企业 101 户,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302.67

亿元,增长 4.7%;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4035.56 万平方米,下降 9%;竣工面积 858.13 万平方米,下降 25.8%。建筑企业按总产值计算的全员劳动生产率为人均52.77 万元。

商业

全年实现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400.31 亿元,比上年下降 4.1%。实现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 19.61 亿元,下降 18.1%。全年实现商品销售总额 14330.55 亿元,下降 0.9%。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23.35 亿元,下降 12.3%。

房地产业

全年实现房地产业增加值 109.28 亿元,比上年下降 5.2%。年末区域内房地产开发施工面积 270.50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 44.80 万平方米、办公楼 75.94 万平方米、商业营业用房 45.74 万平方米。

全年累计成交房屋 5915 套,成交面积 52 万平方米,成交金额 280.5 亿元。其中,成交商品房 639 套,面积 7.7 万平方米,金额 33.3 亿元;成交存量房 5276套、面积 44.2 万平方米,金额 247.2 亿元(详见表 4)。

表 4 2022 年房地产交易情况

	单位	绝对值	增长 (%)
成交套数	套	5915	-54. 5

* 商品房	套	639	-60. 7
存量房	套	5276	-53.6
成交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51.87	−50. 1
* 商品房	万平方米	7. 71	-40.8
存量房	万平方米	44. 16	-51.4
成交金额	亿元	280. 46	-53. 9
* 商品房	亿元	33. 28	-39. 3
存量房	亿元	247. 18	-55.4

金融业

全年实现金融业增加值 157.37 亿元,比上年增长 5.3%。3 家小额贷款公司当年累计发放贷款 11.87 亿元,2 家融资担保公司获得银行业金融机构和其他准金融机构授信总额 4.4 亿元。

电子商务

区内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实现交易额 12844 亿元, 比上年增长 5.8%。其中,上海地区实现交易额 1855 亿元,减少 38.4%。

吸收外资

全年设立外商直接投资企业 182 个, 引进合同外资 10.82 亿美元, 比上年下降 5.1%。全年外商直接投资实际到位金额 6 亿美元, 增长 0.8%。

货物贸易进出口

全年长宁进出口总额 670.66 亿元,同比下降 8.6%。其中出口总额 314.2 亿元,增长 1.4%;进口总额 356.46 亿元,下降 15.9%。

旅游

全年区域内旅行社、旅游星级饭店和旅游景区等 共计接待境内外旅游者 189.21 万人次,实现收入 46.22 亿元。区域旅行社总数 124 家,其中,有出境 游资质 29 家;旅游星级饭店总数 15 家,其中,五星 级 10 家、四星级 2 家、三星级 3 家。

科技创新创业载体

年末各类市级以上科技创新创业载体 26 家,其中,国家大学科技园 2 家,上海市科技企业孵化器 2 家,上海市众创空间 22 家(国家级 7 家)。全区科技创新创业载体面积合计约 7 万平方米,入驻企业(团队)逾两千家。

四、城市建设和管理

经济楼宇

东航综管部项目、程家桥街道 250 街坊 39/1 丘 II-P-04 地块、天山路 680 弄地块和上生新所二期 4 个项目开工,总建筑面积 39.7 万平方米;金地商置华东长宁新华路商办项目、文化大厦商办项目和程家桥街道 250 街坊 II-N1-05 地块等 3 个项目竣工,总建筑面积 18.4 万平方米。

重大工程

完成北横通道长宁路(定西路-江苏路)地面道路恢复和环境整体提升工程;完成真光路跨苏州河桥梁主桥施工;推进轨交2号线与15号线娄山关路站地下换乘通道项目;机场市政二期迎乐路等部分道路建成通车。

市政项目

紫云环路、临空核心四街坊地下勾连工程通道一、 通道二、北翟路协和路 C 型天桥建成开通;推进福泉 路地下人行通道、通协路天桥开工;海粟绿地-轨交 3、 4 号线-天山公园连廊、紫云西路地道等工程启动办理 前期手续。

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

全年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开工 33.07 公里, 竣工 25.56 公里。配建 10KV 电站 26 座、箱式变电站 33 台。

交通管理

全区各类公共停车场(不含道路停车)127 处,停车位 3.45 万个,停车场面积 179.08 万平方米;道路停车 59 处,停车位 1624 个。规范建设 2 个大型商超出租车候客点,完成 8 个点位 310 个共享停车泊位。

保障房体系建设

全年受理、审核廉租房申请 293 户,复核 354 户。 享受廉租政策户数 2639 户。其中,租金配租 1550 户, 实物配租 1089 户;315 户本市户籍家庭参加第十批次 共有产权保障住房摇号,286 户选定住房;17 户非沪 籍家庭参加第四批次摇号,16 户选定住房;受理 2893 份市筹公租房申请,发放 2530 份准入资格确认书;受 理 4291 份区筹公租房申请,发放 3980 份区筹公租房 准入资格确认书。累计分配入住 2980 人次。完成保障 性租赁住房建设筹措 8472 套,新增供应 1135 套。

综合治理

全年拆除存量违建 159 处、9564.2 平方米,拆除新增违建 20 处、361.51 平方米。创建 4 个"零违建居委会(单元)"和 3 个"无违建示范街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执法检查 9076 次,查处违法行为 2208件、罚款 56.74 万元。查处市容类违法行为 682 件、罚款 9.96 万元。查处危害小区公共安全与公共秩序类违法行为 170 件、罚款 31.40 万元。查处渣土类违法行为 183 件、罚款 41.86 万元。拆除违法广告设施共3 块;拆除违法户外招牌设施共17 块;拆除违法户外走字屏共16 块。整治 864 户群租、1736 间房间,拆除 5503 张床位。

城市更新

继续推进武夷路城市更新工作。武夷路 155 号仪 电地块和武夷路嘉华项目继续推进;武夷路 200 号皮 肤病老院完成合作协议签订。

继续推进愚园路城市更新工作。江苏路愚园路口转角绿地更新改造完工;愚园路 1088 号医药职工大学二期项目竣工并投入运营;愚园路 1088 弄至 1032 弄完弄堂微更新。新微智谷 T2 项目完成基本装修装饰;完成"上海硅巷"创新产业研究报告方案。

继续推进新华路城市更新工作。上海影城更新升级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完成围挡施工。新华 365 项目完成项目设计总体方案并启动施工。

全年启动精品小区建设 130 万平方米, 完工既有 多层住宅加装电梯 301 台、新开工数 312 台、签约 510 台。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

全年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受理 91324 件,按时办结 85879 件,结案 86189 件,按时办结率 99.64%。

五、社会事业

教育

2022 学年,全区教育系统各单位 106 所。在校学

生 57317人; 教职工 7339人, 其中, 专任教师 5379人, 教育部门教职工 6375人, 其中, 事业编制人数6201人; 专任教师 4845人, 其中, 事业编制专任教师 4739人。幼儿园专任教师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比重99.8%,义务教育阶段专任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比重 95.5%, 高中专任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比重 100%。学龄儿童入学率 100%,高中阶段新生入学率 99.1%。

表 5 2022 学年教育系统主要学校及学生数

学校类别	学校数 (所)	在校学生数 (人)	增长 (%)
幼儿园	38	10755	-7. 74
小 学	23	22746	-1. 58
中学	26	19922	6. 16
#高中	_	5323	14. 57
初中	_	14599	3. 39
职校	1	1537	-0. 58
# 职校生	_	1343	2. 91
特殊教育	3	305	5. 54
业余大学	1	2052	-10.63

注: 职校在校学生包括职校生和成人中专学生。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9.29%,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89.29%。5 所幼儿园新设托班,托幼一体数量占比达到41%。耀中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获批成为国内首家面向全国招收外籍人员子女的学校。

2 名老师被评为正高级教师,全区共有正高级教

师 35 名。1 名学生获得第十三届中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奖。市第 20 届百万青少年争创"明日科技之星"评选活动中,6 名学生评为"明日科技之星",2 名学生获得"明日科技之星"提名,13 名学生被评为"科技希望之星"。

科技

全年完成技术合同1800项,成交金额56.68亿元。 认定市科技小巨人企业3家。市创新资金资助项目39项。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5项,累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达394家。全年专利授权3029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851件。

年末全区国家级科普教育基地2个、市区级科普基地13个;全国科普示范社区5个;市级社区创新屋3个;智慧高地体验应用中心2个;社区书院15家;户外电子阅报栏72台。

文化

线上"万千百"文化惠民活动点击率超 30 万人次。 完成智慧图书馆建设试点。器乐作品《爱上这座城》 获得第十九届中国政府艺术节群众文化最高奖群星 奖。原创广播剧《前夜》参加中宣部"五个一"工程 上海地区选拔。 开展市民文化节 "虹桥之秋"文化旅游购物节、咖啡文化节、虹桥国际草地音乐节、手风琴艺术周、 长宁区读书节等重点活动项目。

卫生

年末全区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 363 所。实有病床 8545 张。各级卫生技术人员 12465 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4455 人,注册护士 5673 人,药师(士) 508 人,技师(士) 1242 人,其他卫生技术人员 587 人。医疗机构门急诊总量 823.4 万人次,其中,区属医院占比 69.96%。区属医院病床使用率 93.1% (详见表 6)。婴儿死亡率(户籍) 0.85%,孕产妇死亡率 0。

表 6 2022 年末卫生机构基本情况

指 标	单位	数量
各级各类卫生计生单位	所	363
市属单位	所	5
区属医疗机构	所	15
企业职工医疗机构	所	2
部队医疗机构	所	3
民营医院、护理院	所	28
民营综合门诊部	所	24
民营专科门诊部	所	81
诊所、卫生室、医务室、护理站、医学检验所	所	156
社区卫生服务站	所	39
卫生技术人员	人	12465
# 区属	人	4578
执业医生、助理医师	人	4455
# 区属	人	1701

注册护士	人	5673
# 区属	人	2133
年末病床数	张	8545
区属	张	3405
企业	张	546
部队	张	2286
民营医院	张	2075
病床使用率 (区属)	%	93. 15
门急诊总量	万人次	823. 4
年末家庭病床	张	2612

体育

全区注册运动员 2479 人,向上一级运动队输送 38 名优秀体育后备人才。全区有1个国家级体育后备人才基地、3家上海市竞技体育后备人才社会培养基地、1个上海市青训名教练员工作室、4支区办(校办)二线运动队。长宁区代表团 1293 人参加上海市第十七届运动会 26 个大项 37 个分项比赛。

成功举办"长来赛•宁健康"全民健身品牌赛事等共计40余项活动,12万余人次参与。

持续推进上海国际体操中心整体改造项目、娄山 关路 445 弄综合项目和临空体育中心项目建设。完成 15 个市民益智健身点新建更新、3 条市民健身步道建 设、3 个社区公共运动场翻新、3 个市民健身驿站建设 和 4 个长者运动健康之家建设等工作。

六、人口、就业、人民生活和社会保障

人口管理

全区户籍人口 57. 51 万人。其中,男性 27. 50 万人、女性 30. 01 万人。全年户籍人口出生 2356 人,出生率 4. 10%;死亡 6855 人,死亡率 11. 92%;自然增长率-7. 82%。户籍 60 岁及以上人口 23. 11 万人,占全区户籍人口的 40. 2%,比上年提高 0. 7 个百分点。户籍人口平均期望寿命 83. 79 岁,男性 81. 29 岁,女性 86. 45 岁。

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68.46 万人, 其中, 外来常住人口 21.13 万人。

办理居住证 2619 张,居住登记 4860 人,补重办 1495 张、续签(签注)16740 张。

就业保障

稳就业工作年度绩效考核优秀,跃居全市第一。全年本区城镇新增就业岗位30737个,累计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4.04万人次。累计开展各类线上招聘会108场,发布招聘岗位14.4万个。在全市率先拨付首批困难行业企业稳就业补贴292.56万元。累计审核拨付困难行业稳就业补贴3001.5万元,惠及651家企业50091人;吸纳重点群体一次性就业补贴283.8万元,惠及516家企业1419人;一次性扩岗补助750.45万元,惠及1816家企业5003人。

劳动关系

全年累计受理劳动保障监察案件 1416 件,办结 1381 件;为 5515 名劳动者追讨各类工资报酬 8253 余万元。累计受理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案件 1759 件,办结 1758 件;为劳动关系双方追索经济损失金额 8931.23 余万元。累计收到工伤认定申请 797 件,做出结论 766 件;受理劳动能力鉴定申请 592 件,做出结论 502 件。

社会救助

全年实施各类社会救助 31.03 万人次,发放救助金额 2.1 亿元。其中,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6.43 万人次、保障资金 8498.54 万元;节日政策帮困送温暖 532.52 万元;个案帮扶 38 例、43.9 万元。向 13.41 万人次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金额 3237.33 万元。年内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385 人次,其中 18 岁以下未成年人 11 人。在全市率先实现所有街镇未保工作站全覆盖。

养老服务

全区养老机构 55 家。其中,有内设医疗机构的14 家。床位数 6881 张。其中,含认知症床位 393 张。年末共收住老人 3927 人。户籍老年人床位拥有率 3%,居中心城区首位。年内新增 3 家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

心、3 家老年人日间服务中心和 16 家社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继续为全区所有年满 60 周岁的户籍老人购买"银发无忧"保险。全年享受长期护理保险 1.3 万人,累计享受长期护理保险 139.72 万人次。完成"适老化改造"400户,为高龄独居老人家庭新增烟感报警装置 3000 台。累计发放老年综合津贴 2.84 亿元,惠及17.56 万名老年人。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全区享受该服务补贴的人数 1639 人。

婚姻登记

全年办理结婚登记3081对,离婚登记1172对。

退役军人服务

全年发放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生活补助和社会保险费 2646.1万元,核发无军籍离退休职工养老金、已故离休干部家属物业补贴等 1725.58万元,发放企业退役复员干部生活补助 264.16万元;发放随军家属自主创业补贴 30万元,逐月发放优抚对象资金 2200万余元,发放病故军人一次性抚恤金 1573万余元、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2891.7万元。全年接收安置 217 名退役士兵和 54 名军队退休干部。

七、生态文明

节能低碳

制定出台《长宁区支持节能减排降碳实施办法》。 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34 万逾平方米,新建市级充电桩示范小区 23 个。建成 450 个新能源充电桩设施,建成新能源出租车充电示范站 1 个。

环境保护

全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为92.6%,PM_{2.5}为24微克/立方米。持续推动环保三年行动计划。全年共检测在用柴油车路检路查830辆次,入户监督抽测150辆。全区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为100%。

全区167家危废产废企业完成危废管理计划年度申报。全区小型医疗机构实现医废"最后一公里"集中收运。全年累计调度各类医废收运2600余吨,开展医废规范化管理非现场执法检查815人次、检查各类点位596次。

水环境整治

全区36个水质断面中无V类水质,II类水水质断面6个,III类水水质断面29个,IV类水水质断面1个。河道平均水质优III比例达到97.2%,9个市级考核断面水质优III比例100%。完成天山西路外环辅道积水点改善工程。

绿化

全年新建绿地 2.64 公顷, 年末全区绿地总面积 1135.74 公顷。其中, 公园绿地 526.06 公顷。绿化覆盖面积 1268.93 公顷, 覆盖率 33.13%。

垃圾分类

全区垃圾分类示范街镇创成率 100%。2022 年全区 738 个居住区的"定时定点分类投放"创建覆盖率 100%; 完成全区 512 个单位生活垃圾分类达标创建; 所有道路沿街商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全覆盖,涉及商户 6628 家。2022 年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9.81%。

八、城市运行安全

食品安全

全年监督抽检各类食品及餐饮具 4038 件,合格 3953 件,合格率 97.89%;流通环节监督抽检食用农产品 1233 件,合格 1192 件,合格率 96.67%;开展快速检测 5937 件,阳性 100 件,阳性发现率 1.7%。

药械安全

全年完成药品监督性抽验 319 件,合格 317 件,合格率 99.37%;药品现场快检 308 件,合格率 100%; 医疗器械抽验 28 件,合格率 100%。

生产安全

全年生产安全死亡事故 2 起、亡 2 人; 未发生有较大社会影响的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安全生产形势整体平稳可控。

交通安全

按一般程序处理的交通死亡事故 13 起,同比持平;死亡 13 人,同比持平。

消防安全

全年火灾事故 396 起,比上年增长 12.5%,造成 2人受伤,无人员死亡,直接财产损失 160.93 万元,下降 29.4%,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火灾事故。

居民安全

全年共接报 110 警情 10.72 万起,同比下降 8.8%; 刑事案件立案 2398 起,下降 17.8%。

说明:

- 1. 本公报为初步统计数。
- 2. 长宁区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2022年长宁区生产总值数据统计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修订〈三次产业划分规定(2012)〉的通知》(国统设管函〔2018〕74号)中规定的标准执行。
- 3. 本公报第一、三部分产业税收数据未包含自主申报税收收入。
- 4.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企业。
- 5. 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指在电子商务活动中为交易双方或多方提供交易撮合及相关服务的信息网络系统的总和。区内平台包括总部位于长宁区的拼多多、大众点评、携程旅行网等商品和服务交易平台。
 - 6. 因留抵退等退税政策, 部分行业或产业税收为负数。
- 7. 房屋成交套数数据为当年登记数据,成交金额为合同金额。
- 8. 公报中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 存在与分项合计 略有差异的情况。